#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是一家主要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 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 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一定行业 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

成立日期: 1985年9月1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2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数量: 338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140人

2021 年度收入总额 (经审计): 5.21 亿元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4.11 亿元

2021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63 亿元

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4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

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0.92亿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众华所自 2004 年起购买职业保险,不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众华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5,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 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年12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投资者起诉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雅博科技")、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众华所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改判众华所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3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 (2)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年10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投资者起诉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圣莱达")、众华所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判决众华所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责任,众华所已经针对该等二审判决申请再审。

# 3、诚信记录

众华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7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 (涉及 3 人)和监督管理措施 7 次(涉及 10 人),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 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陆友毅,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1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

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明珠,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起在众华所执业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汪亚东,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在众华所执业,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陆友毅、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明珠、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汪亚东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众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 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 (2) 审计费用情况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84.80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3.6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费用 21.20 万元(含税)。2022 年度审计 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保护公司利益和股东

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续聘的众华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亦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时众华所在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保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拟续聘的众华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亦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时众华所在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 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 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